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智飞生物”）分别于2019年6月4日和2019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2019年6月24日披露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于2019年7月12日披露了《云南信托-智飞生物2019第二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7月22日披露了《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2019-52号）。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7月30日收盘，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大宗交易和二级市场竞价交易的购买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6,15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0094%，成交金额为666,595,380元，成交均价为41.2753元/股。

至此，公司已完成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本次持股计划购买的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2个月，即2019年7月30日至2020年7月29日。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智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7月30日